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志

工人运动志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志出版社出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志

工人运动志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志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刘学沛（专职）

副主任：阮荣祥 周一风 叶双瑜 吴建春 陈俊杰

卢美松（专职） 杨建国（专职） 苏炎灶（专职）

委员：陈世谦 林强 刘万勤 陈祖武 封建安 江金和

马长冰 林炳承 张少钦 吴若三 林国清 吴凤章

董启清 杨平 陈小平 郑则梅 杨加清 林寿琦

林育辰 倪健鹤 潘心雄

曾在本编纂委员会任职的人员

主任：陈明义 张立

顾问：张格心

副主任：（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仲莘 王景阁 计克良 艾光 刘玉芳 许怀中

杨华基 陈贤美 陈树田 陈肇胜 顾耐雨 高一哨

唐天尧 程科 舒风 游嘉瑞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宠 王捷 王立勋 王能光 卢增荣 刘立身

刘学沛 庄晏成 任开国 江堤端 李力 李智

李璞 李英标 李宗时 李联明 李德安 张梁

张荣彩 张振郎 张瑞尧 汪子英 沈继武 邵正元

杨思知 杨理正 陈俱 陈一琴 陈明端 陈营官

陈挺成 吴玉辉 林光楚 林志群 林祥瑞 周力文

周其祥 赵文才 赵觉荣 郑心坦 郑学檬 顾铭

凌家榆 曹尔奇 黄杰 黄心炎 黄文麟 黄启权

黄寿祺 傅圭璧 傅家麟 谢水顺 雷恒春 蔡望怀

廖彩玲 薛祖亮 魏忠义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曾乃航 詹毅（前任） 韦立（首任）
副主任：赵志伟 彭群芳 林际彪 路平 林国汉 钟维平（前任）
刘群英（前任） 郭成土（首任）
委员：林清良 江孝善 方清 徐炳均 陈卿谋 高清平
刘坤 赵德祥 汪文端 张枚藩 郑国正 陈文振
曹玲玲 何剑秋 翁开晋 吴兴荣 徐谨良（前任）
卫榕英（前任） 林光（前任） 李国辉（首任）
黄秀云（首任） 林海螺（首任） 郑书雄（首任）
蔡伟（首任） 陈惠发（首任）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纂办公室

主任：林清良、林炎（首任）、陈惠发（首任）
副主任：郑国正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辑室

主编：林清良 林炎（首任） 陈惠发（首任）
副主编：郑国正（常务） 张维义 方炎炎 林浩
成员：陈树培 赵可鉴 林乐丰 张炳南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审稿人员

卢美松 王少昆 唐辛建 陈建新 陈培坤 吕秋心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验收小组

刘学沛 卢美松 杨建国 苏炎灶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曾乃航 詹毅（前任） 韦立（首任）
副主任：赵志伟 彭群芳 林际彪 路平 林国汉 钟维平（前任）
刘群英（前任） 郭成土（首任）
委员：林清良 江孝善 方清 徐炳均 陈卿谋 高清平
刘坤 赵德祥 汪文端 张枚藩 郑国正 陈文振
曹玲玲 何剑秋 翁开晋 吴兴荣 徐谨良（前任）
卫榕英（前任） 林光（前任） 李国辉（首任）
黄秀云（首任） 林海螺（首任） 郑书雄（首任）
蔡伟（首任） 陈惠发（首任）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纂办公室

主任：林清良、林炎（首任）、陈惠发（首任）
副主任：郑国正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辑室

主编：林清良 林炎（首任） 陈惠发（首任）
副主编：郑国正（常务） 张维义 方炎炎 林浩
成员：陈树培 赵可鉴 林乐丰 张炳南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审稿人员

卢美松 王少昆 唐辛建 陈建新 陈培坤 吕秋心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验收小组

刘学沛 卢美松 杨建国 苏炎灶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曾乃航 詹毅（前任） 韦立（首任）
副主任：赵志伟 彭群芳 林际彪 路平 林国汉 钟维平（前任）
刘群英（前任） 郭成土（首任）
委员：林清良 江孝善 方清 徐炳均 陈卿谋 高清平
刘坤 赵德祥 汪文端 张枚藩 郑国正 陈文振
曹玲玲 何剑秋 翁开晋 吴兴荣 徐谨良（前任）
卫榕英（前任） 林光（前任） 李国辉（首任）
黄秀云（首任） 林海螺（首任） 郑书雄（首任）
蔡伟（首任） 陈惠发（首任）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纂办公室

主任：林清良、林炎（首任）、陈惠发（首任）
副主任：郑国正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编辑室

主编：林清良 林炎（首任） 陈惠发（首任）
副主编：郑国正（常务） 张维义 方炎炎 林浩
成员：陈树培 赵可鉴 林乐丰 张炳南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审稿人员

卢美松 王少昆 唐辛建 陈建新 陈培坤 吕秋心

《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验收小组

刘学沛 卢美松 杨建国 苏炎灶

序

经过全体编纂人员的努力，一部 80 多万字的《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终成卷帙，即将付梓问世，这是一部全面记载我省工人运动的著述。它的出版，是我省工人运动史研究的一项重要成果，也是风起云涌、波澜壮阔的我省 100 多年工人运动的真实写照。

福建是中国近代产业工人最早产生的地区之一。鸦片战争后，福州、厦门成为通商口岸，福建的近代工业企业首先从这两个城市发展起来；19 世纪 50 年代，福建第一代工人阶级诞生了。福建工人阶级从产生之日起，便遭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和剥削，在中国共产党福建地方组织建立前，福建工人曾多次自发组织起来，开展反帝、反封建的斗争。1919 年五四运动爆发，福建工人阶级以高度的政治觉悟与爱国主义精神，投入爱国反帝运动，为中国共产党福建地方组织的建立奠定了基础。1932 年 2 月，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闽西苏区成立了福建第一个省级工会组织——福建省职工联合会。

在创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极其艰难的历史进程中，我省工会组织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组织、教育广大工人群众，并与广大农民、知识分子结成巩固的联盟，为推翻“三座大山”的压迫而英勇斗争，前仆后继，不屈不挠，以大无畏的革命牺牲精神和卓越的奉献迎来了福建省人民政府的成立和新中国的诞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开创了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当家作主的新纪元，我省工人阶级和工会运动从此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各级工会组织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全面履行工会各项职能，动员和组织全省工人阶

级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为实现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伟大任务而努力奋斗。虽然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工会曾经遭受严重挫折，但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省工会组织在改革开放的历史大潮中重新奋起，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解放思想，实事求是，锐意进取，扎实工作，积极推动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指导方针的贯彻落实，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中作出了新的贡献。

编纂地方志是一项“认识过去，服务现在，开创未来”的意义重大的事业。福建工人运动100多年波澜壮阔的历史，是宝贵的精神财富。在福建省职工联合会成立70周年之际，编纂出版《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对于研究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发扬工人阶级的优良传统，促进福建改革开放和两个文明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它是探索工会当前面临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需要，是编写工运历史教材、总结工运历史经验、培养教育工会干部的需要，也是对广大工人群众进行光荣传统教育的需要。

不同的历史阶段赋予工人阶级不同的历史使命。扎实推进新一轮创业，建设海峡西岸繁荣带，为祖国统一大业作贡献，是当代福建工人新的历史任务。全省广大职工要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继承和发扬福建工人阶级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进一步解放思想，迎接挑战，与时俱进，共铸二十一世纪新的辉煌。

曹乃航

2001年12月

《福建省志》凡例

一、编修本志旨在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提供省情基础资料，对人民对后代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并为编修国史、省史及各专业专题研究提供有用的地情资料。

二、全志由总概述、大事记、地图集、专业分志、人物志和附录等部分组成。

总概述：简括综述全省社会重大变革、各业概貌及发展趋势，为提挈全志的纲要。

大事记：以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依时序记述全省政治（包括军事）、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大事、要事、新事，以反映本省社会历史发展的总进程。

地图集：绘辑地图，展示全省历史沿革、行政区划、自然地理、自然资源以及经济地理概况，以呈现省区环境的独特性和域内分区的差异性，以与志文相辅。

各专业分志：按当代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设全省专业分志，专业分志一般先按本专业结构分工设章节，后各循时序记述发展的历史直至现状。

人物志：立传记述对本省社会发展有重要作用或重大影响的本省籍和外省籍、外国籍人物，以及对省外乃至国外有重大贡献和影响的本省籍人物。在世人物依例不立传。此外，设人物表以存名人，设英名录以彰烈士。

附录：以辑存地方文献及要目并叙本届纂修省志始末。

三、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取裁史料。

四、本志贯通古今，上限不限，各分志的上限从实际历史情况出

发，尽可能上溯到顶，下限力求写到完稿之年。

五、本志详近略远，立足当代，以记述全省近现代、当代史事为重点，注意突出其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充分反映环境、资源和社会发展的基本面貌，着力体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性质特点以及生产力发展过程，并反映历史发展的经验与教训。

六、本志历史纪年，凡1949年10月1日以前的，一般标示朝代、年号、年份，括弧内注公元纪年；1949年10月1日起，一律以公元纪年。

七、本志对各个时代的政权机构、官职、党派、地名，均以当时名称或通用之简称记述。古地名均括弧注明今地名，乡、村地名则冠以县名。

人名，除引文外，一律直书姓名，不加称呼，不冠褒抑之词。

凡外国的国名、地名、人名、党派、政府机构、报刊等译名，均以新华社发表的译名或社会上通用的为准。

各种机构、会议、文件等名称在首次使用全称后，如名称过长又多次出现的，则在第一次出现时括弧注明简称，以便再用。

八、本志一律用规范的语体文，记叙体，用第三人称书写。

九、本志所用数字，统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1987年1月1日联合通知中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为规范。

十、本志使用的计量单位名称、符号，均按国务院1984年2月27日颁发的《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历史上使用的旧计量单位，一般照实记载，并尽可能括弧注明今值。

十一、本志录用的统计数据，一般以国家统计部门的数据为准。凡加用编者重新调查核实的数据，均有页末注说明。

十二、本志采用一般资料不注明出处，但引文、辅文和需要注释的专用名词、特定事物，均加页末注。

编辑说明

一、《福建省志·工人运动志》(以下简称本志)记述福建工人阶级的产生、发展及工人运动的历史发展过程,重点记述福建省总工会领导工人运动的情况。

二、本志上限为清道光二十年(1840年),下限至1995年底。部分产业工会统计数据延至1998年。

三、本志设“革命斗争”专章,统一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工人运动,其他各章除“组织”与“队伍”外,均不记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内容。

四、维护职工权益是工会工作的重要内容,故设“维护职工权益”章记述,其他各章涉及维权内容者不再记述,以免重复。

五、为记述方便,保留一些习惯简称,如福建省总工会简称“省总”,民国时期国民党操纵的工会称“黄色工会”,共产党领导的工会称“赤色工会”等。



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接见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人民满意公仆、税务干部袁庭钰



1990年，李鹏同志向福州第一开关厂电器班颁发五一劳动奖状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胡锦涛
与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惠
泉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郭振辉亲切握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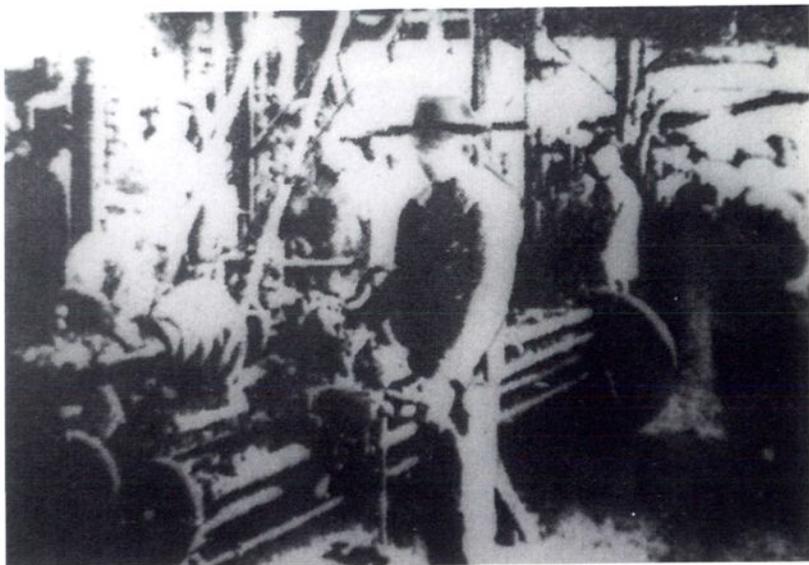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
总工会主席倪志福视察福建



中共福建省委书记陈明义
为省女职工再就业中心题词

清咸丰八年（1858年），英国资本家在厦门兴办船坞公司



清同治九年（1870年）的福建船政局



清末英国德记洋行印制的华工实身契和被押上船的华工

閩贛兩省工人代表大會 一九三二年二月七日



民國21年（1932年）2月閩贛兩省工人代表大會開幕時全體代表合影



土地革命戰爭時期福建省職工聯合會舊址（在今長汀縣城）



福建省第一次工人代表大會代表證



林祥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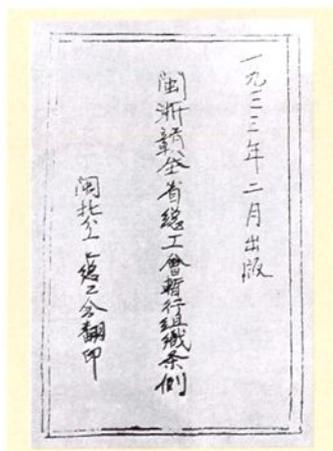
王荷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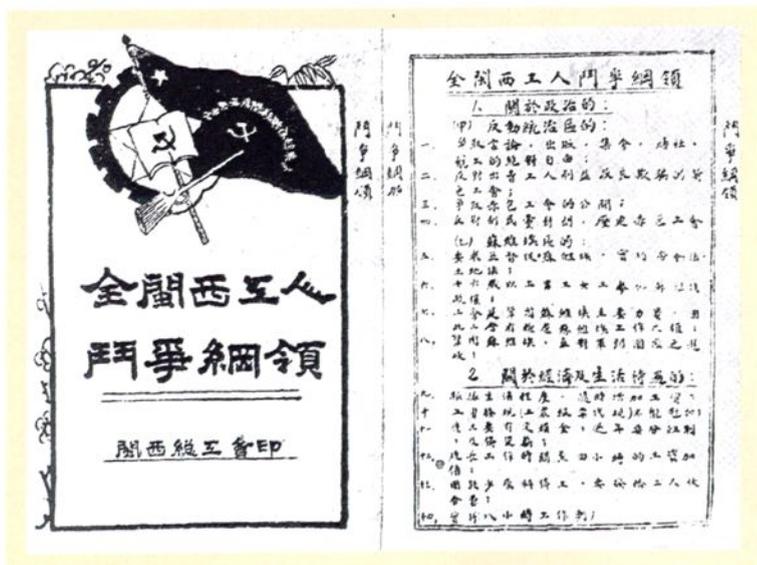
罗扬才



苏区纪念“五一”劳动节宣传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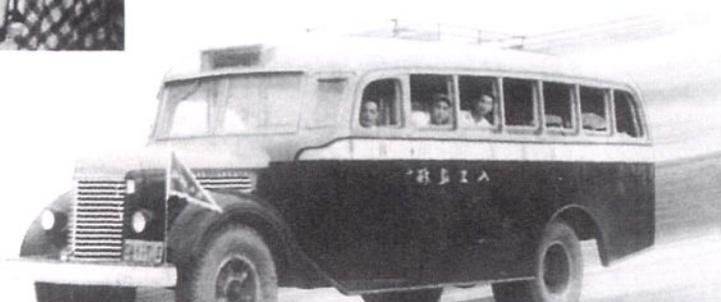
闽浙赣全省总工会暂行组织条例



闽西总工会制定的
《全閩西工人斗争纲领》



新企业剪彩仪式



“福建工人”号汽车



“一五”期间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古田溪水电站工地



鹰厦铁路在建设中